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tterLife Holding Limited
百得利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09)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告**

集團財務摘要

-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約為人民幣3,812.6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減少約10.9%。
-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售出合共8,307輛乘用車，較2024年同期減少約9.1%。
-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銷售汽車所得收益約為人民幣3,158.8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減少約14.0%。
-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售後服務所得收益達到約人民幣653.8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增加約7.8%。
-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淨溢利約為人民幣11.6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減少約75.6%。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人民幣7.1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減少約79.1%。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淨溢利率下降至約0.3%，而2024年同期的淨溢利率約為1.1%。
-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在途現金、已質押銀行存款及受限制現金約為人民幣909.9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899.4百萬元)。本集團於期間內錄得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約人民幣309.4百萬元(2024年上半年：人民幣379.8百萬元)。

中期業績

百得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未經審核合併中期業績連同2024年同期的比較數字。該等業績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閱。

中期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3,812,566	4,280,157
銷售成本		<u>(3,799,606)</u>	<u>(4,076,484)</u>
毛利		12,960	203,673
其他收入	5	363,583	259,900
銷售及分銷開支		(228,278)	(289,988)
行政開支		<u>(105,290)</u>	<u>(88,932)</u>
經營溢利		42,975	84,653
財務成本	6(a)	<u>(29,809)</u>	<u>(16,349)</u>
除稅前溢利	6	13,166	68,304
所得稅	7	<u>(1,539)</u>	<u>(20,802)</u>
期內溢利		<u>11,627</u>	<u>47,502</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7,132	33,878
非控股權益		<u>4,495</u>	<u>13,624</u>
期內溢利		<u>11,627</u>	<u>47,502</u>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人民幣元）	9	<u>0.01</u>	<u>0.05</u>

中期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期內溢利	<u>11,627</u>	<u>47,502</u>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除稅後)：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本公司財務報表換算的匯兌差額	(9,933)	4,672
可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換算的匯兌差額	<u>8,870</u>	<u>(5,379)</u>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u>(1,063)</u>	<u>(707)</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u>10,564</u></u>	<u><u>46,795</u></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6,069	33,171
非控股權益	<u>4,495</u>	<u>13,624</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u>10,564</u></u>	<u><u>46,795</u></u>

中期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

		202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66,867	415,952
投資物業		338,114	54,898
使用權資產		769,078	335,380
無形資產	10	791,380	810,557
商譽	11	367,944	367,944
遞延稅項資產		35,227	23,246
長期預付款項		89,900	386,175
		<u>2,958,510</u>	<u>2,394,152</u>
流動資產			
存貨	12	694,481	829,099
貿易應收款項	13	129,400	77,317
應收關聯方款項		13,906	15,957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4	657,577	647,903
已質押銀行存款		377,874	430,170
在途現金		20,471	5,192
受限制現金		3,029	13,4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08,548	450,605
		<u>2,405,286</u>	<u>2,469,688</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5	842,354	882,144
應付關聯方款項		45,658	8,24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5,151	88,079
合同負債		155,064	104,60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497,866	438,445
租賃負債		19,311	15,763
應付所得稅		56,032	40,529
		<u>1,761,436</u>	<u>1,577,808</u>
流動資產淨值		<u>643,850</u>	<u>891,88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602,360</u>	<u>3,286,032</u>

中期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於2025年6月30日

	202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350,000	—
應付關聯方款項	8,534	—
合同負債	140,553	147,819
租賃負債	194,530	219,861
遞延稅項負債	175,053	179,342
	<u>868,670</u>	<u>547,022</u>
資產淨值	<u>2,733,690</u>	<u>2,739,010</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5,180	5,180
儲備	<u>2,606,348</u>	<u>2,616,163</u>
本公司股東應佔總權益	2,611,528	2,621,343
非控股權益	<u>122,162</u>	<u>117,667</u>
總權益	<u>2,733,690</u>	<u>2,739,010</u>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百得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8年5月18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4S經銷業務。

本公司股份於2021年7月15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2 編製基準

(a) 合規聲明

中期合併財務報表乃按照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而編製。中期合併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提早採納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附註3載列因初次應用該等與本集團有關的變動而於中期合併財務報表內反映的當前會計期間的會計政策變動資料。

(b)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合併財務報表乃以本集團的呈列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並已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每股盈利資料除外）。

除按公允價值列賬的資產外，編製財務報表時所用的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法。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會影響政策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列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在有關情況下被認為屬合理的各種其他因素，其結果會作為判斷未能從其他來源確定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基準。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不同。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予以審閱。會計估計的修訂如只影響該估計修訂期，則於該修訂期內確認；修訂如影響本期間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3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

於期間內，本集團已首次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以下於本會計期間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 缺少可交換性

於本會計期間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並未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以及／或該等中期合併財務報表內所載披露構成重大影響。

4 收入及分部報告

本集團主要從事銷售乘用汽車及提供售後服務。為方便管理，本集團根據其產品、服務及位置經營一個業務單位，並設有一個可報告經營分部，即於中國銷售乘用汽車及提供相關服務。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客戶地理位置及收入確認時間分拆與客戶簽訂合同之收入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同收益		
銷售乘用汽車	3,158,820	3,673,665
提供售後服務	<u>653,746</u>	<u>606,492</u>
	<u>3,812,566</u>	<u>4,280,157</u>
按客戶地理位置分拆		
中國內地	<u>3,812,566</u>	<u>4,280,157</u>
按收益確認時間分拆		
於某一時間點	<u>3,812,566</u>	<u>4,280,157</u>

5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2,320	6,143
佣金收入	312,256	214,434
租金收入	273	305
政府補助	139	1,48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	7,905	11,531
其他	40,690	26,004
	<u>363,583</u>	<u>259,900</u>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a) 財務成本：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21,167	5,681
租賃負債利息	8,404	10,309
售後回租負債利息	238	359
	<u>29,809</u>	<u>16,349</u>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b) 員工成本：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44,038	132,576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i)	19,108	16,993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1,101	(6,317)
		<u>164,247</u>	<u>143,252</u>

- (i) 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由附屬公司註冊地當地市政府管理及經營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按各地市政府同意的平均僱員薪金若干百分比計算供款，以提供僱員退休福利的資金。本集團將全部退休金供款匯至相關稅務局，該等稅務局負責與退休金相關之付款及負債。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繳納至上述定額供款計劃之供款不予退款，且倘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因應該等計劃予以任何沒收，仍不可用作減低未來或目前之供款水平。

除上文所述供款外，本集團並無支付退休福利的其他重大責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c) 其他項目：		
存貨成本	3,761,486	4,017,800
折舊		
—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42,687	48,980
— 使用權資產	37,481	34,917
— 投資物業	3,140	1,809
無形資產攤銷	19,177	19,717
經營租賃費用	3,472	720
核數師薪酬		
— 核數服務	—	—
— 其他服務	1,500	—

7 所得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期間中國所得稅撥備	17,808	21,812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產生及撥回	(16,269)	(1,010)
	<u>1,539</u>	<u>20,802</u>

(i)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毋須繳納所得稅。

(ii) 由於本集團於香港之附屬公司於期間內並無應繳納香港利得稅之應課稅溢利，故該等附屬公司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 (iii) 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惟成都百川金保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成都金保**」）、成都百川新保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成都新保**」）及海南莉雅控股有限公司（「**海南莉雅**」）除外。成都金保及成都新保均於成都註冊成立，從事汽車經銷業務，並可自2022年起九年內享有為西部大開發而設的15%優惠稅率。海南莉雅於海南註冊成立，從事汽車配件業務，並可自2022年起享有為海南自由貿易港而設的15%優惠稅率。
- (iv) 經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授權，本集團兩家分別於哈爾濱及廈門註冊成立以從事4S經銷業務的附屬公司根據《小型微利企業減免企業所得稅》享有5%的優惠稅率。

本集團於中國之附屬公司以預期將適用的估計年度實際稅率計算稅項。

8 股息

- (i) 建議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結束後並無建議派付中期股息（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每股普通股人民幣3分）	—	18,675

- (ii) 於中期期間批准應付本公司股東過往財政年度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下一個中期期間內批准有關過往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2分（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每股普通股人民幣3分）	12,326	18,675

9 每股盈利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7,132,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3,878,000元）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611,524,729股（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622,500,000股）計算。

由於尚未行使購股權對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金額具有反攤薄作用，故並無就攤薄而調整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金額。

10 無形資產

	辦公室軟件 人民幣千元	汽車經銷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4年1月1日	55,734	1,029,616	1,085,350
撤銷 (附註i)	—	(31,357)	(31,357)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55,734	998,259	1,053,993
添置	—	—	—
於2025年6月30日	55,734	998,259	1,053,993
累計攤銷：			
於2024年1月1日	(24,904)	(183,363)	(208,267)
年內攤銷費用	(5,096)	(34,233)	(39,329)
撤銷時對銷 (附註i)	—	4,160	4,160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30,000)	(213,436)	(243,436)
期內攤銷費用	(2,539)	(16,638)	(19,177)
於2025年6月30日	(32,539)	(230,074)	(262,613)
賬面淨值：			
於2025年6月30日	23,195	768,185	791,380
於2024年12月31日	25,734	784,823	810,557

業務合併產生的汽車經銷權涉及與汽車製造商的關係，估計可使用年期為30年。汽車經銷權於各獲取日期的公允價值使用多期超額盈利法釐定。

期間的攤銷費用計入合併損益表內的行政開支以及銷售及分銷開支。

附註：

- (i) 由於一間位於佛山地區的捷豹 — 路虎零售店於去年關閉，相關無形資產及商譽約人民幣27.2百萬元及人民幣10.7百萬元(附註11)已撤銷，並於去年合併損益表內的「其他收入、收益或虧損」確認。

11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4年1月1日	1,030,656
撤銷 (附註10(i))	<u>(10,681)</u>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6月30日	<u>1,019,975</u>
-------------------------	------------------

累計減值虧損：

於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6月30日	<u>(652,031)</u>
-----------------------------------	------------------

賬面值：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6月30日	<u>367,944</u>
-------------------------	----------------

12 存貨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的存貨包括：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汽車	655,622	783,766
零件及配件	<u>65,726</u>	<u>73,737</u>
	721,348	857,503
減：存貨撥備	<u>(26,867)</u>	<u>(28,404)</u>
	<u>694,481</u>	<u>829,099</u>

於2025年6月30日，賬面值為人民幣130,733,000元的存貨已質押用作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的抵押品 (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67,734,000元)。

於2025年6月30日，賬面值為人民幣236,179,000元的存貨已質押用作應付票據的抵押品 (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281,094,000元)。

13 貿易應收款項

於期間結束時，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或收益確認日期，倘較早)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103,055	76,810
三至六個月	9,671	247
六個月至一年	16,674	260
	<u>129,400</u>	<u>77,317</u>

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均預期在一年內收回。管理層制定了信貸政策，並持續監控該等信貸風險。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重大虧損撥備。

14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172,194	157,037
收購債權的預付款項(附註)	89,721	385,996
其他應收款項	240,554	174,700
應收返利款項	233,746	291,125
可收回增值稅	26,502	40,460
	<u>762,717</u>	<u>1,049,318</u>
減：長期預付款項	(89,900)	(386,175)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u>(15,240)</u>	<u>(15,240)</u>
即期部分	<u>657,577</u>	<u>647,903</u>

附註：

於2024年11月7日，本集團與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蒙商銀行」）訂立債權轉讓協議（「債權轉讓協議」），據此，蒙商銀行同意以現金代價約人民幣965.0百萬元將債權轉讓協議內所載的債權（「債權」）轉讓予本集團。收購債權旨在讓本集團透過實現其作為債權人的權利，從而收購已質押作為抵押品的該等資產。於期間內，本集團已付清剩餘代價合共約人民幣579.0百萬元。與蒙商銀行的交易於2025年6月30日前尚未全面完成。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5日的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1月7日及2025年3月20日的公告。

15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09,146	88,291
應付票據	733,208	793,853
	<u>842,354</u>	<u>882,144</u>

於期間結束時，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三個月內	832,291	661,490
超過三個月但於六個月內	5,533	220,168
超過六個月但於十二個月內	4,287	5
超過一年	243	481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u>842,354</u>	<u>882,144</u>

於2025年6月30日，應付票據以賬面值為人民幣236,179,000元之存貨（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281,094,000元）及金額為人民幣377,874,000元之已質押銀行存款（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430,170,000元）作抵押。

16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經參考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5日的通函，於2024年11月7日，本集團與蒙商銀行訂立債權轉讓協議，據此，蒙商銀行同意以現金代價約人民幣965.0百萬元將債權轉讓協議內所載的債權轉讓予本集團。收購債權旨在讓本集團透過實現其作為債權人的權利，從而收購已質押作為抵押品（「抵押品」）的該等資產。代價已於期間末悉數結算。

抵押品包括北京極光置業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極光置業」）的股權、北京極光星徽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極光星徽」）的業務及位於北京的兩處物業。

於期間內，作為抵押品一部分的極光置業股權已轉讓予本集團，而所轉讓的股權並未實際開展任何業務，因此董事認為，股權轉讓並不構成業務合併，而構成對資產及負債的收購。抵押品的剩餘部分預期將在2025年年底變現。

詳情披露於本集團日期為2025年3月20日及2024年11月7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5年3月5日的通函。

極光置業股權於收購日期的資產及負債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67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73,444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5,688
投資物業	286,356
使用權資產	465,11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7,105)
於收購日期確認的資產及負債	875,269
償付方式：	
獲分配極光置業收購代價（附註）	(875,269)
收購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被收購實體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67
收購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873,502)

附註：

抵押品

獲分配代價
人民幣千元

極光置業的100%股權
極光星徽集團的業務
位於北京的兩處物業

875,269

34,0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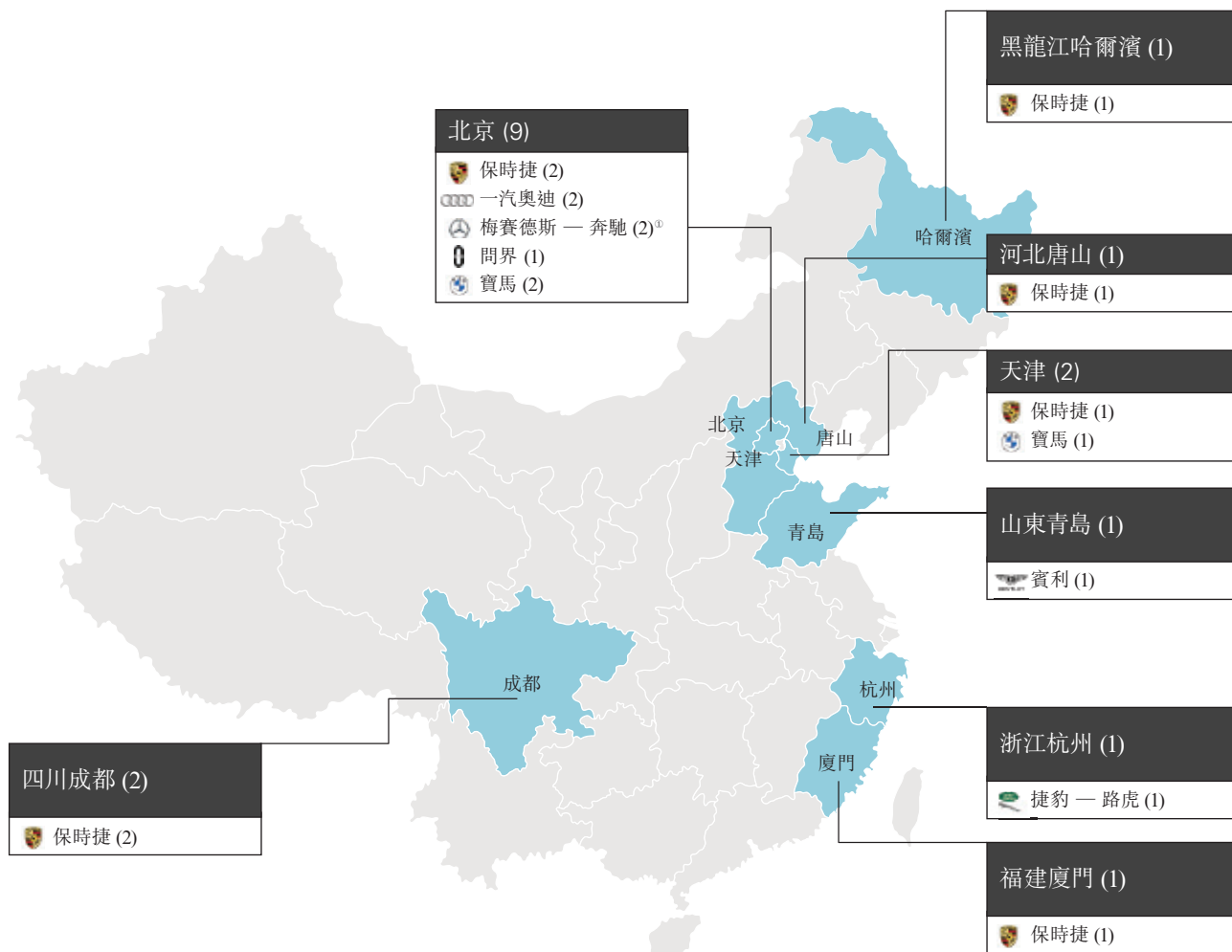
55,645

964,99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我們是一家中國汽車經銷服務供應商，業務集中於豪華及超豪華品牌。截至本公告日期，我們在中國的北京、天津、山東、四川、浙江、河北、福建及黑龍江八個省市經營17家保時捷、梅賽德斯 — 奔馳、寶馬、奧迪、賓利、捷豹 — 路虎及問界品牌的4S經銷店及一間梅賽德斯 — 奔馳陳列室。我們所有門店均戰略性地設於中國經濟發達地區富裕城市及熱點城市（包括北京、天津、杭州、成都、青島、唐山、哈爾濱及廈門）商業區附近。



*附註：① 一家4S店及一間陳列室

我們提供全方位汽車相關產品及服務，包括(i)進口及國產汽車銷售；及(ii)售後服務，包括維修及保養服務、配件及其他汽車相關產品銷售、保險代理服務及車牌登記服務。我們亦為客戶提供其他與汽車相關增值服務，例如汽車融資及二手車相關業務服務。我們相信，我們的全面服務組合對我們的成功至關重要，尤其是在豪華及超豪華汽車市場，客戶更著重全面、專業及優質的服務。我們的服務對建立長遠客戶關係以及吸引新客戶而言相當關鍵。我們不斷提高客戶滿意度，旨在成為向客戶提供汽車產品及服務的一站式供應商。

我們已就橫跨中國不同地區的龐大4S經銷店網絡實行標準中央管理。在本集團層面，我們就4S經銷店實行標準管理，包括投資新店、定價、採購、存貨管理、財務管理及預算制定。這些標準管理程序形成可即時複製至日後在新地區開設的4S經銷店的高效經營模式。此外，我們已構建起覆蓋「用戶 — 場景 — 數據」的智能業務平台，涵蓋線上交易系統、汽車銷售電商平台、財務共享平台、E-HR人力資源管理平台及卡券管理系統等，整合客戶及汽車品牌的相關數據及資料，賦能我們進一步提升運營效率、優化客戶體驗，形成了差異化競爭的壁壘。

自成立以來，我們一直致力建立自家公司品牌。我們的「百得利」品牌乃為致力鼓勵人們追求更好的生活而設計。我們堅守「待客以恒」的以客為本理念，致力提供定制化服務以滿足每位客戶的特定需求。我們已設立「管家式服務」，為每位客戶在購買新車過程中提供詳細服務，包括介紹汽車品牌及性能、挑選汽車型號、安排試駕及取得相關融資及保險產品以及車牌登記服務。此外，我們致力為客戶提供全面售後服務，包括於彼等汽車使用週期期間提供維修、保養及延伸質保服務。這種服務模式使我們能夠增加與客戶互動的頻率，在整個經銷店網絡內維持統一服務質量及獲得忠誠客戶。

此外，在評估每家4S經銷店管理情況時，我們相信客戶保留率為重要標準。我們藉助數字化體系建設不斷增強客戶黏性，目前我們的線上共享平台覆蓋了包括上述過程在內的用車全生命週期，構建了百得利好服務的私域運營體系，實現了線上線下場景的融合協同。我們要求銷售人員及售後人員利用信息技術系統靈活、積極地為每位客戶提供服務，以提升客戶在4S經銷店的體驗。我們亦鼓勵客戶進行有關銷售人員及售後人員的線上服務檢討，這能讓我們及時收集反饋及評估服務品質。我們的高效信息技術系統及數字平台有助精簡及大大加強下訂單流程、存貨及物流管理以及財務及現金管理，進而能夠將保留存貨成本降至最低，提升整體銷售表現及客戶對我們服務的滿意度。

於期間內，本集團售出合共8,307輛乘用車，較2024年同期售出的9,141輛乘用車下降約9.1%。期間的汽車銷售所得收益為約人民幣3,158.8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下降約14.0%，佔本集團總收益的約82.9%。於期間內，本集團售後服務所得收益約為人民幣653.8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7.8%，佔本集團總收益的約17.1%。

於期間內，我們五大客戶收益佔我們總收益的約8.9%，而2024年同期為約7.8%。我們最大客戶的銷售額於期間內佔我們總收益的約3.1%，而2024年同期為約2.7%。

我們五大供應商為汽車製造商，向我們提供新車及備件。於期間內，來自我們五大供應商的採購佔我們總採購的約64.4%，而2024年同期為約62.7%。於期間內，我們最大供應商的採購佔我們總採購的約26.1%，而2024年同期為約25.4%。

我們於近年來遵循的審慎業務策略(包括以嚴謹的方式實現經銷網絡擴充、對不同存貨的有效管理以及維持保守穩定的資本架構及穩健的財務狀況)為我們樹立了優越的市場地位，能夠經得起嚴峻經濟環境的考驗，把握未來的增長機會。我們會持續管理並降低業務風險，並力求以更強的姿態抓住汽車經銷行業將在未來數年提供的機會。

財務回顧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由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4,280.2百萬元下降約人民幣467.6百萬元或約10.9%至期間的約人民幣3,812.6百萬元。

汽車銷售所得收益由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3,673.7百萬元下降約人民幣514.9百萬元或約14.0%至期間的約人民幣3,158.8百萬元，佔總收益約82.9% (2024年上半年：約85.8%)，主要是由於期間內新車的銷量及售價下滑所致。

本集團於期間內售出8,307輛乘用車，較2024年同期售出的9,141輛乘用車減少約9.1%，而車輛的平均售價（「**平均售價**」）由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401,900元下跌約5.4%至期間的約人民幣380,300元。期間內的平均售價下滑主要是由於宏觀經濟及市場情緒低迷對消費者購買力造成不利影響。

售後服務所得收益亦由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606.5百萬元上升約人民幣47.3百萬元或約7.8%至期間的約人民幣653.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業務量增加所致。於期間內，售後服務所得收益佔總收益約17.1% (2024年上半年：約14.2%)。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4,076.5百萬元下降約6.8%至期間的約人民幣3,799.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新車銷售量下滑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於期間內，本集團錄得毛利約人民幣13.0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的毛利約人民幣203.7百萬元下降約93.6%。我們的毛利率由2024年同期的約4.8%下降至期間的約0.3%，乃主要由於乘用車平均售價及銷售毛利率下降導致。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259.9百萬元增加約39.9%至期間的約人民幣363.6百萬元。其他收入主要包括來自其他增值汽車服務(包括轉介需要就購買汽車訂立融資安排及二手車經紀服務等的客戶)的佣金收入，以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主要有關銷售試駕汽車等)等。其他收入於期間增加乃主要由於其他增值汽車服務產生的佣金收入增加。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290.0百萬元減少約21.3%至期間的約人民幣228.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減少用於促進汽車銷售的推廣費用。其佔本集團總收益的比例由2024年同期錄得的約6.8%下降至約6.0%。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88.9百萬元增加約18.4%至期間的約人民幣105.3百萬元。行政開支增加乃主要由於2024年同期撥回以股份為基礎的開支撥備人民幣7.1百萬元，而期間內並未發生撥回，導致期間內的員工成本增加，以及折舊及攤銷開支增加。行政開支佔總收益約2.8%及較2024年同期的約2.1%輕微上升。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由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6.3百萬元增加約82.8%至期間的約人民幣29.8百萬元，主要由於期間內我們的銀行及其他借款增加所致。財務成本佔總收益約0.8%，而2024年同期為約0.4%。

除稅前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除稅前溢利由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68.3百萬元下降約80.7%至期間內的約人民幣13.2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2024年同期產生的約人民幣20.8百萬元下降約92.8%至期間產生的約人民幣1.5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於期間內錄得的應課稅溢利減少。

期內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期間內溢利由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47.5百萬元下降約75.6%至期間的約人民幣11.6百萬元。期間的淨溢利率約為0.3%，而2024年同期的淨溢利率約為1.1%。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於期間，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由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33.9百萬元下降約79.1%至期間的約人民幣7.1百萬元。

存貨周轉日數

存貨結餘由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829.1百萬元減少約16.2%至2025年6月30日的約人民幣694.5百萬元。於期間，本集團繼續專注於存貨管理，並實現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於2025年6月30日，平均存貨周轉日數合共約為36.3日（2024年12月31日：約35.2日）。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營運資金來源包括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及銀行借款。本集團已於整個期間內採取審慎的庫務政策及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可滿足其不時的資金要求。於期間，本集團擁有充裕的財務資源以應付所有履約責任及營運需求。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總權益約為人民幣2,733.7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739.0百萬元）。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2,405.3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469.7百萬元），而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1,761.4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577.8百萬元）。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為人民幣847.9百萬元，較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38.4百萬元增加約93.4%。本集團的貸款及借款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於期間內的增加乃主要由於為支付與蒙商銀行轉讓債權的款項而增加的貸款。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年利率介乎約2.7%至約8.5%。本集團面臨的市場利率變化風險主要與本集團的浮動利率債務責任有關。本集團目前並無動用任何衍生工具對沖利率風險。於2025年6月30日，負債權益比率（即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約為31.0%（2024年12月31日：約16.0%）。本集團於期間內錄得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約人民幣309.4百萬元（2024年上半年：人民幣379.8百萬元）。

於2025年6月30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在途現金、已質押銀行存款及受限制現金約為人民幣909.9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899.4百萬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質押銀行存款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除部分以港元計值的現金外，本集團於中國的業務營運及重大交易均以人民幣計值。於期間內，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重大財務工具（如遠期外匯合約）作外匯對沖用途。本集團管理層將密切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必要時考慮採取措施對沖潛在重大外匯風險。

資本承擔

本集團的資本承擔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業務收購的開支。於2025年6月30日，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4.0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5百萬元）。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承擔。

重大投資的未來投資計劃詳情

本集團正計劃進一步擴充其經銷網絡。由於市場環境瞬息萬變，本集團傾向於整個擴充過程中保持靈活彈性，避免於預定時限內設定產能目標。本集團並無就其擴充作出任何大額資本承擔，而此取決於市況及機會。我們相信，此策略有助本集團於行業整合過程中獲取最大利益。

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附屬公司

於期間內，本集團收購一家附屬公司，詳情披露於本公告內的財務報表附註16。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期間內並無任何重大收購事項或出售附屬公司。

資本開支及投資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業務收購的開支。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699.7百萬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4.6百萬元）。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

或然負債

於2025年6月30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24年12月31日：無）。

集團資產抵押

本集團抵押其集團資產，作為應付票據以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抵押品，用於為日常業務營運提供資金。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若干應付票據以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以下列項目作抵押：(i)對我們存貨的抵押，其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366.9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48.8百萬元）；(ii)存款抵押，其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377.9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430.2百萬元）；及(iii)物業抵押，其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161.8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無）。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抵押其他資產。

人力資源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1,756名（2024年12月31日：1,450名）僱員。現有僱員的薪酬包括基本薪金、酌情花紅、社會保險供款及以股份為基礎的激勵。僱員的薪酬水平乃與彼等的職責、表現及貢獻相稱。

期後重要事項

債權轉讓協議及以資抵債協議項下有關收購一家附屬公司進行的交易已於2025年8月4日完成交割。有關詳情及所用詞彙，請參閱日期為2025年8月4日的本公司公告、日期為2025年3月5日的本公司通函及日期為2025年3月20日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公告以及本業績公告披露之財務報表附註16。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6月30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董事並不知悉有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的任何重大事項。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期間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如有））。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所持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期間內並無持有任何關於對任何公司的股權的重大投資。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期間內，本集團收購一家附屬公司，詳情披露於本公告內的財務報表附註16。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期間內並無任何重大收購事項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企業管治守則

於期間內，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規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彼等各自於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任免外部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協助董事會履行與本集團財務報告、內部控制架構、風險管理程序及外部核數職能相關的監督責任以及企業管治責任。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盧世東先生、劉登清先生及褚福民博士，盧世東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於2025年8月26日舉行一次會議，並審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業績。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普通股人民幣3.0分）。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取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期間內及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可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blchina.com閱覽。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的本公司於期間之中期報告將適時刊登於上述網站，並寄發予已提供指示表明希望收取印刷本之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百得利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周小波

香港，2025年8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周小波先生、孫靖女士、徐濤先生及李丹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登清先生、盧世東先生及褚福民博士。

本公告可於本公司網站www.blchina.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瀏覽。